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过户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本次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佳创视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坤江先生于2021年6月10日与邱佳芬女士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书》，陈坤江先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向邱佳芬女士转让佳创视讯无限售流通股20,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1%），每股转让价格为4.21元，转让价款总计87,147,0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二、 股份过户完成情况

2021年6月28日，公司收到上述股东提供的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过户日期为2021年6月25日。

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前后，陈坤江先生和邱佳芬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本次股权转让前 | | 本次股权转让后 | |
|------|------------|---------|------------|---------|
|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 陈坤江 | 95,310,668 | 23.07 | 74,610,668 | 18.06 |
| 邱佳芬 | 0 | 0 | 20,700,000 | 5.01 |

三、 其他说明

1、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不存在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完成后，相关方的股份变动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执行。

四、 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28日